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機關地址: 臺北市民權東路一段 67號 5樓

電 話: 02-25953856 傳 真: 02-25991052

電子信箱: 100pharmcare@gmail.com

承 辨 人: 蘇玟伊 (分機 130)

受文者: 全國 25 縣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 106 年 01 月 10 日 發文字號: (105)國藥師博字第 1060046 號

速別: 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敬請鼓勵具服務資格藥師參加「106年全民健康保險高診次者藥事 照護」計畫,詳如說明段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「106年全民健康保險高診次者藥事照護」業已於105年12月28日於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網站公告 (https://goo.gl/bv7Zmj)。
- 二、申請藥師須取得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藥事居家照護之遴選 資格認證,執業於具有兩位(含)以上藥事人員執業之健保特約藥局 或前一年度平均每日調劑處方箋 40 張(含)以下之一人藥事人員執 業之健保特約藥局。
- 三、 敬請鼓勵具服務資格藥師參加計畫,意者可上網申請 (https://goo.gl/4I6CFk)。
- 正本: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基隆市藥師公會、金門縣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桃園市藥師公會、新竹市藥師公會、新竹縣藥師公會、苗栗縣藥師公會、台中市藥師公會、台中縣藥師公會、彰化縣藥師公會、南投縣藥師公會、雲林縣藥師公會、嘉義市藥師公會、嘉義縣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高雄市藥師公會、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、屏東縣藥師公會、澎湖縣藥師公會、花蓮縣藥師公會、台東縣藥師公會、馬祖藥師公會、澎湖縣藥師公會、花蓮縣藥師公會、台東縣藥師公會、馬祖藥師公會

副本:本會文存



